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1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晨光新材")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股东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景博瑞")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参与转融通出借及归还、按减持计划进行大宗交易减持,以上因素共同导致皓景博瑞持股数量与持股比例变动,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6.4602%减少至4.99998%。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上述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从2020年8月4日首发上市时6.4602%下降至4.99998%,持股比例减少1.46022%。

公司于近日收到皓景博瑞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8月4日至2023年1月3日,皓景博瑞持股比例从6.4602%下降至4.99998%,持股比例减少1.4602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荆斌

成立日期:2013年04月18日

经营期限:2013年04月18日至2043年04月17日

统一社会代码:91321181066256711G

股东情况:荆斌持股80.00%;陈玉芬持股20.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联系电话:13601127798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2021年12月14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晨光新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有11,886,840股,公司总股本从184,000,000增加至184,810,000股。皓景博瑞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6.4602%被动稀释至6.4319%。

(二)2022年6月8日,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上市公司总股本从184,810,000增加至240,253,000股。皓景博瑞因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持股数量增加至15,452,8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仍为6.4319%。

(三)2022年11月4日,皓景博瑞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数量的1.2487%,减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减持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6.4319%减少至5.18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披露的《晨光新材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四)股东皓景博瑞分别于2022年12月22日和2022年12月23日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通过证券交易平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出借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借股份数量分别为200,000股和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32%和0.0125%。前述股份已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和2022年12月30日完成归还。

(五)皓景博瑞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0,000股与230,300股,分别占公司股份数量的0.0874%与0.0959%。本次减持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减少至4.99998%。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方式	股份性质	变动日期	持股变动前		变动数量	持股变动后		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	无限售流通股	2021年11月14日	11,886,840	6.4602%	-	11,886,840	6.4319%	-0.0283%
2021年利润分配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6月8日	11,886,840	6.4319%	3,566,052	15,452,892	6.4319%	0.0000%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1月4日	15,452,892	6.4319%	-3,000,000	12,452,892	5.1832%	-1.2487%
转融通出借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2日	12,452,892	5.1832%	-200,000	12,252,892	5.1000%	-0.0832%
转融通出借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3日	12,252,892	5.1000%	-30,000	12,222,892	5.0875%	-0.0125%
转融通归还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9日	12,222,892	5.0875%	200,000	12,422,892	5.1708%	0.0832%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9日	12,422,892	5.1708%	-210,000	12,212,892	5.0833%	-0.0874%
转融通归还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30日	12,212,892	5.0833%	30,000	12,242,892	5.0958%	0.0125%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3年1月3日	12,242,892	5.0958%	-230,300	12,012,592	4.99998%	-0.0959%

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皓景博瑞持股比例从2020年8月4日首发上市时6.4602%下降至4.99998%,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皓景博瑞	11,886,840	6.4602%	12,012,592	4.9999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根据上市公司2020年8月4日首发上市时的总股本计算填写。

三、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股东皓景博瑞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参与转融通出借及归还、按减持计划进行大宗交易减持股份,以上因素共同导致皓景博瑞持股比例与持股数量的变动。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资金来源,未触及要约收购。

4、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规定,股东已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目前,皓景博瑞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日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晨光新材

股票代码:6053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通讯地址: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三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提要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晨光新材、公司	指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提要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皓景博瑞、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法定代表人	荆斌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1181066256711G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18日
经营期限	2013年04月18日至2043年04月17日
股东情况	荆斌持股80.00%;陈玉芬持股20.00%;
通讯地址	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联系电话	1360112779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所在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荆斌	男	中国	中国大陆	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陈玉芬	女	中国	中国大陆	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及归还,以上因素共同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与持股数量的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6.4602%减少至4.9999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2年12月23日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了《晨光新材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22-060)。皓景博瑞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8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5%。(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自主行权、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未完成的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12个月内如有增持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2020年8月4日,晨光新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晨光新材总股本为184,000,000股。皓景博瑞持有晨光新材股份11,886,840股,持股比例为6.4602%,为晨光新材持股5%以上股东。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已于2021年8月4日起上市流通,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2021年12月14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晨光新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持有11,886,840股,公司总股本从184,000,000增加至184,810,000股。皓景博瑞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6.4602%被动稀释至6.4319%。

(二)2022年6月8日,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上市公司总股本从184,810,000增加至240,253,000股。皓景博瑞因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持股数量增加至15,452,8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仍为6.4319%。

(三)皓景博瑞于2022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00股,分别占公司股份数量的1.2487%,减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减持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6.4319%减少至5.183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披露的《晨光新材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四)股东皓景博瑞分别于2022年12月22日和2022年12月23日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通过证券交易平台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出借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借股份数量分别为200,000股和30,0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0.0832%和0.0125%。前述股份已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和2022年12月30日完成归还。

(五)皓景博瑞分别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210,000股与230,300股,分别占公司股份数量的0.0874%与0.0959%。本次减持完成后,皓景博瑞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减少至4.99998%。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方式	股份性质	变动日期	持股变动前		变动股数	持股变动后		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被动稀释	无限售流通股	2021年11月14日	11,886,840	6.4602%	-	11,886,840	6.4319%	-0.0283%
2021年利润分配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6月8日	11,886,840	6.4319%	3,566,052	15,452,892	6.4319%	0.0000%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1月4日	15,452,892	6.4319%	-3,000,000	12,452,892	5.1832%	-1.2487%
转融通出借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2日	12,452,892	5.1832%	-200,000	12,252,892	5.1000%	-0.0832%
转融通出借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3日	12,252,892	5.1000%	-30,000	12,222,892	5.0875%	-0.0125%
转融通归还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9日	12,222,892	5.0875%	200,000	12,422,892	5.1708%	0.0832%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29日	12,422,892	5.1708%	-210,000	12,212,892	5.0833%	-0.0874%
转融通归还	无限售流通股	2022年12月30日	12,212,892	5.0833%	30,000	12,242,892	5.0958%	0.0125%
大宗交易减持	无限售流通股	2023年1月3日	12,242,892	5.0958%	-230,300	12,012,592	4.99998%	-0.0959%

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皓景博瑞持股比例从2020年8月4日首发上市时6.4602%下降至4.99998%,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皓景博瑞	11,886,840	6.4602%	12,012,592	4.99998%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根据上市公司2020年8月4日首发上市时的总股本计算填写。

三、信息披露人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皓景博瑞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已于2021年8月4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皓景博瑞持有公司股份12,012,592股中1,500,000股为质押状态,占其持股比例的12.4869%,占上市公司的总股本0.6243%。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内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晨光新材证券部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荆斌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园
股票简称	晨光新材	股票代码	6053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江苏皓景博瑞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丹阳市皇塘镇振兴南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但持股比例减少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因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及归还,综合导致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11,886,840 持股比例:6.460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12,012,592(股) 持股比例:4.99998% 变动数量:增加125,752(股) 变动比例:-1.46022% (主要系皓景博瑞因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和参与转融通出借及归还,以及因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和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同导致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变动。)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2021年12月14日至2023年1月3日 方式:1、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被动稀释、2、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3、大宗交易减持;4、参与转融通出借及归还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减持	是 √ 否 □注: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证券代码:000823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7026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0823;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2、债券代码:127026;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3、转股价格:人民币12.62元/股

4、转股日期:2021年6月15日至2026年12月7日

5、可转债转股情况:2022年第四季度,有人民币3,600元超声转债转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28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

6、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止2022年第四季度末,尚未转股的超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699,704,400元,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比例为99.957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规定,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超声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81号"核准,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8号"文同意,公司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超声转债",债券代码"127026"。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可转债自2021年6月1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1年6月7日由原来的12.85元/股调整为12.7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7日生效。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2年6月28日由原来的12.72元/股调整为12.6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28日生效。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四季度,"超声转债"因转股减少36张(金额为3,600元),转股数量为28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截止2022年第四季度末,尚未转股的可转债6,997,044张(金额为699,704,400元),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比例为99.9578%。

2022年第四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期转股增加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5,488	0.01	0	45,488	0.01
高管锁定股	45,488	0.01	0	45,488	0.0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6,943,390	99.99	285	536,943,675	99.99
三、总股本	536,988,878	100.00	285	536,989,163	100.00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要了解"超声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今飞转债(债券代码:128056)转股期为2019年9月6日至2025年2月28日,截至目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6.68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191号文"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公开发行了36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68亿元人民币。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3.68亿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119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3.6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2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今飞转债",债券代码"128056"。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8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因公司实施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376,5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8元人民币现金,"今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7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5月23日生效。

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76,574,58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6元人民币现金,"今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7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4月29日生效。

因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3,312,582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12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6.43元/股。"今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12月15日生效。

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498,813,0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3元人民币现金,"今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6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5日生效。

因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498,819,045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份9,703,800股后的489,115,2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5元人民币现金,"今飞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6.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0日生效。

二、今飞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四季度,"今飞转债"因转股减少110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11,000元),转股数量为1,643股。截至2022年12月30日,剩余可转债张数为1,720,794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172,079,400元),未转换比例为46.76%。

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2022年第三季度末)		本次增减股数变动(+,-)	本次变动后(2022年第四季度末)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	150	0.00	0.00	150	0.00
高管锁定股	150	0.00	0.00	15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8,842,388	100.00	+1,643	498,844,031	100.00
三、总股	498,842,538	100.00	+1,643	498,844,181	100.00

注:比例四舍五入后取两位小数。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者热线电话0579-82239001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今飞凯达"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2、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今飞转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转股价格:17.72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诚精密")现将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60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716号"文同意,公司2.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诚转债",债券代码"128120"。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为2021年1月25日至2026年7月16日,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4.37元/股。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4.37元/股调整为18.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01,208股,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日(2022年3月10日)的106,082,008股变更为增发后的131,683,216股,该部分新发行股份已于2022年3月23日上市。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44元/股调整为18.0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3月2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联诚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07元/股调整为17.7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联诚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四季度,"联诚转债"因转股减少1,400.00元(140张),转股数量为788股,截止2022年12月30日,"联诚转债"剩余可转债余额为259,787,300.00元(2,597,873张)。

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3,952,495	18.19						23,952,495	18.19
高管锁定股	23,120,496	17.56						23,120,496	17.56
股权激励限售股	831,999	0.63						831,999	0.6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739,802	81.81				788	788	107,740,590	81.81
三、总股本	131,692,297	100.00				788	788	131,693,085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联诚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537-3956829、0537-3956905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联诚转债"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2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联诚精密"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1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杨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高级管理人员郑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2%,高级管理人员肖传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高级管理人员范顺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0,2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6%,高级管理人员林少云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7%,高级管理人员李辉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4,6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5%(全文除注明股本情况外。其他涉及的公司总股本以302,270,027股为基数计算)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1月3日公司已分别收到杨辉先生、郑雄先生、肖传周先生、范顺琴女士、林少云女士以及李辉斌先生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本次减持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杨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9,840	0.016%	其他方式取得:49,840股
郑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7,060	0.022%	其他方式取得:64,82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240股
肖传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9,840	0.016